

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3月22日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师利全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通知于2021年3月19日以书面送达、电子邮件及电话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全体7名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公司全体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签订项目合作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进一步推进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中武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满足公司提升研发水平和扩大产能的需要，公司拟与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智云股份泛半导体自动化设备研发生产基地项目合作协议》及《〈智云股份泛半导体自动化设备研发生产基地项目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公司拟投资4.2亿元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以下简称“东湖高新区”）内投资建设智云股份泛半导体自动化设备研发生产基地项目（以下简称“投资项目”），主要研发生产新型显示液晶模组、OLED模组生产线及集成电路相关的邦定机、点胶机、贴合机等精密组装核心自动化设备（公司可根据行业和市场情况调整研发生产的自动化设备类型）。

上述投资项目具体投资金额以后续实际结算为准。其中计划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中该项目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为准，

剩余部分以公司自筹资金投入。上述投资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在东湖高新区投资设立的项目公司即武汉市鑫三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具体实施合作协议约定的项目投资、建设和运营，具体实施计划以后续实际计划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项目合作协议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23日